



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 新生 學生汽車通行證申請通告

【重要提醒】通行證請勿轉借、偽造及冒用，校內行駛時請遵守 30 公里速限、嚴禁逆向行駛、超速及按鳴喇叭，並應禮讓行人優先通過，車子應停放於規定之停車格內，如有違規將依「校園車輛管理辦法」及「學生車輛通行證管理施行細則」進行處理。

一、作業說明：

(一)作業時間以公告上班日之上班時間為限，休息日、例假日及國定假日等皆無法受理。

(二)申請車輛種類限一般汽車，250c.c.以上大型重型機車(黃牌、紅牌)，不可申請學生汽車通行證，但可另申請機車收費停車棚通行證。

(三)本次可申請數量共 10 張，每張通行證費用 1,000 元整，詳細時程如下：

日期	項目	作業說明
9 月 7 日前	上網公告	總務處事務組網頁 https://dbs.pu.edu.tw/
9 月 9 日至 16 日	學生上網登錄申請	請至 e 校園服務網>各類系統>會總>學生汽車通行證申請及繳費處登錄。 https://alcat.pu.edu.tw/
9 月 17 日	電腦抽籤	
9 月 18 日	網頁公告中籤名單 正取 10 名，候補 5 名。 不得自行更替或交換。	請至總務處事務組網頁查詢公告 https://dbs.pu.edu.tw/
9 月 19 日至 27 日	1.不須繳交紙本申請表。 2.正取學生繳交通行證費用。 3.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放棄，由候補名單依序遞補。	一、請至 e 校園服務網下載台灣 Pay 繳費，或持靜宜校園新生活 App 產生”待繳清單”產生的 QRCode 至自動繳費機掃碼繳費。
9 月 29 日起	1.正取學生臨櫃親簽領取通行證。 2.資格不符者，辦理退費。	臨櫃申辦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班日 09：00~ 16：00 至文興樓一樓事務組櫃台辦理。
9 月 29 起	1.依缺額數量，依序通知候補學生，不須繳交紙本申請表。 2.遞補者須於收到通知後 2 日內完成繳費程序。 3.遞補者完成繳費後，次日臨櫃親簽領取通行證。	臨櫃申辦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班日 09：00~ 16：00 至文興樓一樓事務組櫃台辦理。

※若有任何問題請撥校內分機 11322、11329 洽詢



e 校園服務網



總務處事務組網頁